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3-063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作为承租人以其名下的设备作为租赁物与相关机构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0,01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一、融资租赁及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兰州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美年")、广州慈铭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慈铭")、南宁美年大健康体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美年")、东莞南城美年大健康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南城美年")分别与横琴金投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金投")签署了《售后回租合同》,租赁成本分别为人民币4,000万元、人民币2,000万元、人民币2,50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同时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分别与横琴金投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兰州美年、广州慈铭、南宁美年、东莞南城美年分别提供人民币44,293,565.16元、人民币22,146,782.64元、人民币27,683,478.24元、人民币33,220,173.96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美年")、南京鼓楼美仕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美仕年")、大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美年")、深圳市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慈铭")分别与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华通")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成本合计为人民币9,000万元。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与横琴华通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安徽美年、南京美仕年、大连美年、深圳慈铭合计提供人民币9,713.7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沈阳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大健康")、厦门市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美年")、太原美年大健康科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美年")分别与天津滨海新区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信博格")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成本分别为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1,000万元、人民币3,500万元。同时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配偶分别与弘信博格签署了《保证函》,为沈阳大健康、厦门美年、太原美年分别提供人民币33,446,385.33元、人民币11,148,795.12元、人民币39,020,782.89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横琴金投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8月07日
法定代表人:鲁志云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环岛东路3000号横琴国际商务中心第二座(南塔)28楼
注册资本:20,000万美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横琴金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6,514,457,818.47元,总负债4,567,282,076.28元,净资产1,947,175,742.19元,营业收入378,073,122.01元,利润总额143,100,004.63元,净利润107,274,760.75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总资产7,927,061,382.33元,总负债5,951,483,298.59元,净资产1,975,578,083.74元,营业收入102,365,086.7元,利润总额37,869,788.74元,净利润28,402,341.55元。

2、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12日
法定代表人:谢伟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中央商务区横琴国际金融中心大厦第23A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金融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横琴华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1,046,291.72万元,总负债788,621.51万元,净资产257,670.21万元,营业收入29,293.07万元,利润总额16,412.67万元,净利润10,209.72万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总资产1,078,658.58万元,总负债818,022.17万元,净资产260,636.41万元,营业收入7,648.00万元,利润总额3,954.93万元,净利润2,966.20万元。

3、天津滨海新区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25日
法定代表人:王志武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西昌道276号铭海中心3号楼-5、6-705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弘信博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651,985,626.47元,总负债229,939,875.27元,净资产422,045,751.20元,营业收入58,969,550.41元,利润总额51,773,403.85元,净利润38,830,045.74元。截至2023年4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776,765,097.60元,总负债342,444,378.21元,净资产434,320,719.39元,营业收入22,864,031.93元,利润总额16,366,614.70元,净利润12,274,968.19元。

三、本次交易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横琴金投签署的《售后回租合同》主要内容
1、出租人:横琴金投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承租人:兰州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慈铭门诊部有限公司/南宁美年大健康体检有限公司/东莞南城美年大健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3、租赁物:医疗及辅助设备
4、租赁成本:人民币4,000万元/人民币2,000万元/人民币2,50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
5、租赁期限:3年
6、租赁保证金:人民币40万元/人民币20万元/人民币25万元/人民币30万元
7、租赁利率:6.32%
8、担保措施: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租赁物期末处理:本合同双方一致确认,租赁期限届满后租赁物由承租人按本合同约定的租赁物留购名义货价进行留购。

(二)与横琴金投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横琴金投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俞熔
3、主债务人:兰州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慈铭门诊部有限公司/南宁美年大健康体检有限公司/东莞南城美年大健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及主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主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包括:租赁首付款(如有)、租前息(如有)、租赁手续费、迟延违约金、违约金、提前还款终止金、资金占用费、租赁物残值转让费、损害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律师费(以债权人与律师事务所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包括债权人已付和应付的全部费用)、公告费、鉴定费、保险费、公证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补交税款、收回和处分租赁物而发生的费用、其他合理费用和法院判决认定主债务人或保证人需要向债权人所承担的任何责任。
6、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3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主合同最后一期债务提前到期之次日起3年。
7、担保金额:人民币44,293,565.16元/人民币22,146,782.64元/人民币27,683,478.24元/人民币33,220,173.96元

(三)与横琴华通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1、出租人: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承租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京鼓楼美仕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大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3、租赁物:医疗及辅助设备
4、租赁成本:人民币9,000万元
5、租赁期限:1年
6、租赁保证金:无
7、租赁利率:7.8%
8、担保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租赁物期末处理:本合同双方一致确认,租赁期限届满后租赁物由承租人按本合同约定的租赁物留购名义货价进行留购。

(四)与横琴华通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出租人):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保证人:俞熔
3、承租人(债务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京鼓楼美仕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大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担保范围:本合同的保证范围为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出租人支付的全部租前息(如有)、租金(含预付租金)、资金占用费、逾期利息、提前支付补偿金(如有)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约定损失赔偿金、留购价款、(资金)使用费、其他应付款项、出租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保全担保费、保全保险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折价、拍卖、变卖、评估、运输、保管、维修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以及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当履行的除前述支付或赔偿义务之外的其他义务(以下简称"其他义务")。如遇利率变化,还包括因该变化而必须调整的款项。人民币以外的币种汇率按各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
6、保证期间:(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主合同项下包括两个或两个以上租约的,保证期间应当至主合同项下全部租约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3)履行期限包括根据主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展期、提前到期的情形。若发生展期或提前到期的情形,不需要取得保证人的同意,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展期或提前终止后的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担保金额:这合同项下出租人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人民币9,713.70万元

(五)与弘信博格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1、出租人:天津滨海新区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承租人:沈阳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市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太原美年大健康科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租赁物:医疗及辅助设备
4、租赁成本: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1,000万元/人民币3,500万元
5、租赁期限:3年
6、租赁保证金:人民币90万元/人民币30万元/人民币105万元
7、租赁利率:7.0695%
8、担保措施: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租赁物期末处理:本合同双方一致确认,租赁期限届满后租赁物由承租人按本合同约定的租赁物留购名义货价进行留购。

(六)与弘信博格签署的《保证函》主要内容
1、债权人:天津滨海新区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俞熔/陈静
3、承租人:沈阳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市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太原美年大健康科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担保范围:(1)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无论该债权是否基于融资租赁关系产生),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按照主合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首付款、租赁保证金、和赁服务费、违约金、延付利息、终止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2)债权人为实现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公告费、差旅费、执行费用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鉴定等费用);(3)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任何其他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返还租赁物)的履行。
6、保证期间:(1)本保证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自动变更为变更后的主合同项下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而无需另行征得保证人书面同意或确认。
7、担保金额:人民币33,446,385.33元/人民币11,148,795.12元/人民币39,020,782.89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6月27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3,012.07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2.60%,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65,841.60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2.2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兰州美年、广州慈铭、南宁美年、东莞南城美年分别和横琴金投签署的《售后回租合同》;
2、兰州美年、广州慈铭、南宁美年、东莞南城美年、公司、俞熔分别和横琴金投签署的《保证合同》;
3、公司、安徽美年、南京美仕年、大连美年、深圳慈铭分别和横琴华通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
4、公司、安徽美年、南京美仕年、大连美年、深圳慈铭、俞熔分别和横琴华通签署的《保证合同》;
5、沈阳大健康、厦门美年、太原美年分别和弘信博格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
6、沈阳大健康、厦门美年、太原美年、公司、俞熔、陈静分别和弘信博格签署的《保证函》。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479 证券简称:友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1100号11楼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8,093,12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8,093,12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97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97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91,626	99.9984	1,500	0.0016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539,626	99.9842	1,500	0.015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3、4、1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杨海峰、高扬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1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期收到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集团")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川恒集团	是	930.00	3.35%	1.83%	否	否	2023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7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偿还债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川恒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川恒集团	27,763.47	55.32%	9,877.80	10,807.80	38.93%	21.54%	0	0	0	0
合计	27,763.47	55.32%	9,877.80	10,807.80	38.93%	21.54%	0	0	0	0

二、备查文件
《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2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15:30
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8日0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成华区龙潭总部城华盛路58号
3、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海斌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6人,合计持有已发行股份258,955,7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1.602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共101人,合计持有已发行股份17,310,24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3.4495%。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游明牧律师、张巨祯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全部议案,并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各子议案分别表决:
1.01 审议通过《为广西鹏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276,252,54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1%;反对13,40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02 审议通过《为福麟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276,252,54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1%;反对13,40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03 审议通过《为恒轩新能源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276,252,54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1%;反对13,40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游明牧律师、张巨祯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川恒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7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6月28日,公司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建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0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兴汉网际股份有限公司拟引入外部战略投资人的融资事项议案》
为长远布局公司子公司北京兴汉网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汉网际")的未来发展,进一步加快业务发展,补充兴汉网际自有资金,兴汉网际拟通过增资形式引入具有国资、电信或军工背景的产业投资人,预计本轮融资额不超过1.8亿元。最终投资方为公开产权交易市场中标的投资机构,最终交易价格以不低于国资监管单位备案的评估值69,940.00万元挂牌并经公开产权交易市场确定。
兴汉网际融资主要用途包括:①兴汉网际的业务进行战略性布局,在云网、军工等新市场领域加强市场推广及研发投入;②持续增加下一代网安新产品及国产信创平台的研发投入;③对生产工厂进行自动化改造;④补充兴汉网际现有流动资金。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为兴汉网际的单一大股东,公司仍占兴汉网际董事会多数席位,兴汉网际依然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东莞分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设立东莞分公司。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子公司北京大豪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对全资子公司北京大豪技术有限公司实施清算注销。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

●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285 证券简称:高铁电气 公告编号:2023-020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196号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8,050,37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8,050,3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6.550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6.550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厂育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冯德林因公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戈德伟因病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贺毅因公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舒平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综合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财务决算及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050,3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关于提名阙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83,912,771	98.5635	是
16.02	关于提名于迎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83,912,771	98.5635	是

2、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7.01	关于提名刘海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83,912,771	98.5635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综合投资计划的议案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0	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00	关于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4.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860,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6.01	关于提名阙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722,858	29.3979				
16.02	关于提名于迎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722,858	29.397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11、议案12、议案13、议案14、议案16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关联股东中铁电气工业有限公司、四川艾德瑞电气有限公司对议案7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伟丽、尤松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2023-018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2727号上海国际会议中心一楼世纪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34,094,7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606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沈军女士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副董事长宋炯明先生、董事王磊卿先生、独立董事苏锡嘉先生、陈清洋先生因公务未能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嵇绯绯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管及班子成员史支焱先生、卢宝丰先生、戴钟伟先生、金晓明先生、曹志勇先生、严莉女士、鱼洁女士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072,536	99.7539	3,868,376	0.2367	153,860	0.0094

2、议案名称: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9,820,668	99.7384	4,120,244	0.2521	153,860	0.0095

3、议案名称:202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9,821,168	99.7385	4,119,744	0.2521	153,860	0.0094

4、议案名称: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9,822,368	99.7385	4,118,544	0.2520	153,860	0.0095

5、议案名称: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4,183,116	98.7815	19,911,656	1.2185	0	0.0000

6、议案名称: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1,947,251	98.6447	22,147,521	1.3553	0	0.0000

7、议案名称:2023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11,967	70.9755	18,482,074	28.7595	170,300	0.265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22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390,726	99.7733	3,550,186	0.2173	153,860	0.0094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364,786	99.7717	3,729,986	0.2283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与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784,653	68.1321	20,479,688	31.8679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4,352,685	69.0160	19,911,656	30.9840	0	0.0000
7	2023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5,611,967	70.9755	18,482,074	28.7595	170,300	0.2650
8	关于公司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22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60,560,295	94.2362	3,550,186	5.5243	153,860	0.2395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0,534,355	94.1959	3,729,986	5.8041	0	0.0000
10	关于与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3,784,653	68.1321	20,479,688	31.8679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7、10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吕万成、李德财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339 证券简称:亿华通 公告编号:2023-031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本次权益分派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2,528,474股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转增比例:每股转增0.4股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23/7/4	2023/7/5	2023/7/5

一、通过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16日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年年度
2. A股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A股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A股总股本99,891,38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A股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转增A股39,956,555股,本次分配后A股总股本为139,847,942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23/7/4	2023/7/5	2023/7/5

四、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公司本次A股转增股本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转增股本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零碎股份,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上海市场权益业务电子申报操作手册》载明的精确算法进行分配。即按照零碎股份数量大小顺序排列证券账户,零碎股份数量相同的,由电子结算系统随机排列证券账户,按排列顺序依次向每个证券账户分配1股,直至实际送转的股份数量与上市公司申请的送股股份数量一致为止。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来源为公司股本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股本总数	99,891,387	39,956,555	139,847,942

公司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本次权益分派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2,528,474股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A股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A股新股本总额139,847,942股摊薄计算的2022年度A股每股收益为-1.19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2796418-821
特此公告。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